

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文件

漓院新冠防指〔2020〕11号

关于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毕业生 就业指导和服务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各单位：

根据教育部的安排部署和“全区教育系统新冠疫情防控工作视频调度会”精神，为进一步做好我校毕业生的就业服务工作，共克时艰，确保就业工作不停摆，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强网上就业服务

（一）根据疫情防控工作的要求，在疫情未得到缓解之前，我校暂停举办或组织参加各类毕业生现场招聘会、宣讲会等活动。

（二）有招聘需求的企事业单位，请登录我校就业服务网：<http://www.gxljcollege.cn/jyw/index.htm>，查看“用人单位招聘须知”，了解我校毕业生总体情况后，将招聘简章、单位介绍、营业执照或其它资质证明以及用人单位的其

他要求发送到指定电子邮箱：gx13641@qq.com，就业创业指导中心将及时进行审核并通过各工作渠道发布。

（三）各二级学院的校企合作单位定向招聘毕业生的，参照前面（一）（二）点内容执行。

（四）就业创业指导中心将联合广西人才中心、桂林人才中心等单位举办的“网络招聘会”，积极为各企事业单位免费推荐优秀毕业生。建议各企事业单位充分利用网络开展简历收取、空中宣讲、在线笔试、视频面试、签约录用等工作。

（五）就业创业指导中心通过学校就业服务网、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就业指导微信公众号、漓江学院就业工作群等渠道发布各类就业信息，各二级学院提醒毕业生关注相关信息，做好求职准备。

二、大力拓展就业渠道

（一）就业创业指导中心、校团委、创新创业学院、各二级学院应通过开展线上政策宣讲、重点毕业生指导和推荐、项目录用考核指导等方式，组织毕业生积极参加特岗教师计划、三支一扶、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等基层项目。鼓励大学生参军入伍，鼓励毕业生到基层就业、创业。帮助毕业生充分利用“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等平台，实现自主创业，支持毕业生多渠道就业。

（二）就业创业指导中心要继续加强与广西人才中心、

桂林人才中心的联系，加强校政协作，进一步挖掘就业市场，收集就业信息。

（三）各二级学院要充分利用自身资源，主动联系就业、实习、专业共建等合作单位，做好就业信息收集、毕业生就业推荐等工作。

三、强化就业帮扶工作

（一）各二级学院及毕业班辅导员应通过 QQ、微信以及电话等方式，及时关注毕业生的就业情况，做好就业状况跟踪工作。引导毕业生及时关注学校就业指导微信公众号，向毕业生推送求职简历、面试应聘等方面文章，并在线做好相关指导工作。

（二）各二级学院及毕业班辅导员应进一步加强对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毕业生、身体残疾毕业生等群体提供一对一的帮扶，有针对性地开展就业岗位推送工作。

（三）就业创业指导中心面向全体毕业生开展线上“一对一”的咨询和指导工作。毕业生在生涯规划、就业形势、就业选择及就业创业政策等方面需咨询的，将姓名、专业、学号等基本信息及需要咨询或指导的简要内容发送到就业创业指导中心电子邮箱：gx13641@qq.com，工作人员将及时安排相应教师负责开展后续咨询和指导工作。

（四）马克思主义学院利用“智慧树”网课平台，做好线上生涯规划、就业指导、创业教育等课程的教学工作，为毕业生提供就业创业方面的教学指导。学校大学生心理健康

教育中心、毕业班辅导员利用桂林高校心理咨询师团队组建的“共克时艰心理援助小组”咨询服务热线（0773-5803014）及其他网络信息平台等方式共同做好毕业生的心理辅导工作。

四、做好相关业务办理

（一）就业方案审核。疫情期间，毕业生就业方案审核将采取网上审核方式进行。就业创业指导中心将毕业生毕业方案电子版材料发到各二级学院，毕业班辅导员要及时组织毕业生进行网上确认。注意保护毕业生个人信息。

（二）毕业生就业证明材料收集。2020届毕业生将就业证明材料通过邮寄或拍照方式给到本专业辅导员，由辅导员复查录入就业管理系统后上交就业创业指导中心。

（三）毕业生其他相关手续办理。

1. 对离校时未落实工作单位的毕业生可按规定将户口、档案在学校保留两年，待落实工作单位后再及时办理就业手续。

2. 往届毕业生到基层单位服务3年需鉴证就业协议书的，毕业生将协议书一式四份填写完整，本人手写签字，用人单位加盖公章，附本人邮寄地址、联系电话，邮寄至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就业创业指导中心，学校鉴证后以到付的方式将就业协议书寄回毕业生本人。

邮寄地址：广西桂林市雁山区雁山镇雁中路3号，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知善楼8107办公室；邮编：541006。

3. 往届毕业生近期需办理报到证、档案迁移等业务的，建议采用网上办理的方式。办理报到证的毕业生，请通过“就业圈”手机 APP 申请办理，咨询电话：0771-3859813。办理档案迁移的毕业生，请提前咨询就业创业指导中心再按要求准备相关材料。

毕业生就业业务办理工作负责人：蒋老师，联系电话：0773-3696010、13377312636。

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新冠肺炎疫情
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代章）

2020 年 2 月 19 日

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党政事务部

2020年2月19日印发